

##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森制药”）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于 2024 年 8 月 9 日向各位董事发出。

(二) 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1 日上午 10:00 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三) 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际出席并表决的董事 9 名。其中：董事游洪涛、刘小英、王瑛、游雪丹、李嘉明、杜守颖、秦少容参加现场会议表决；董事梁燕、游苑逸（Yuanyi You）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四) 公司董事长游洪涛先生主持会议。

(五)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以 2024 年 6 月 30 日登记的总股本 417,596,31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0.35 元（含税），合计 14,615,870.99 元（含税）。本次分配不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若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而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调整原则实施。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落实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精神，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与公司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相匹配，符合公司的发展规划，符合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相关方案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利润分配计划、股东长期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经审议，董事会一致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已于 2024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表决结果：通过。**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证监会、深交所、《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对《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做出修改。

修订后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 （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华森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1日